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

项目编号：GTADA3D2022189

采购人：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目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及前附表	3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11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4
第五章	附 件	25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 (GTADA3D2022189)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委托，现对“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特邀请贵单位参加报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

二、项目编号：GTADA3D2022189

三、报价内容：“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1项，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本项目预算金额90万元。

四、报价人资格：

1、国内注册登记（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登记的），具备提供本次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得参与。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间及地点：请于2022年7月25日至2022年7月28日（正常工作时间）到南宁市民族大道141号中鼎万象东方D区6层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财务获取采购文件。售价：300元/本，如需邮寄另加邮费50元；采购文件售后不退。（需邮购采购文件的，需于发售截止时间将工本费及邮费汇到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账户并确保到账。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账户开户名称：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开户账号：0101012090615711。

六、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报价文件必须以密封形式于2022年7月29日上午9时整前在南宁市民族大道141号中鼎万象东方D区4层D405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厅递交，逾期不受理。

七、协商时间及地点：于2022年7月29日上午9时整截止后为与报价人协商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南宁市民族大道141号中鼎万象东方D区4层D405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参加报价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资格证书和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协商。

八、网上公告媒体查询：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http://www.gtzbzx.com.cn/>）。

九、联系事项：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南宁市东葛路89-9号

联系方式：联系人：胡老师；联系电话：0771-560202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41号中鼎万象东方大厦D区六层D607

联系方式：联系人：卢秋月；联系电话：0771-2023537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5日

协商确认函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 收到贵公司以书面形式送达的 “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
(GTADA3D2022189)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电子版），经慎重考虑，我单位确认（参加/不参加）本项目的协商活动。

联系地址：

邮政编号：

电话/传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及前附表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 1.1	项目名称：“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 项目编号：GTADA3D2022189
2	1.2	采购人：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3	2.1	报价人资格： 1、国内注册登记（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登记的），具备提供本次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得参与。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11.1	报价要求：报价人须就《采购项目需求》中全部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5	13.1	报价有效期：报价截止日期后 60 天。
6	14.5	报价文件份数：正本一套，副本四套
7	15.1	报价保证金：无。
8	17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2 年 7 月 29 日上午 9 时整（此为报价截止日期） 地址：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厅（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41 号中鼎万象东方 D 区 4 层 405）
9	18.1	单一来源协商时间 2022 年 7 月 29 日上午 9 时整截标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单一来源协商地点：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报 价 人 须 知

一 总 则

1、项目名称：“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

1.1 项目编号：GTADA3D2022189

1.2 采购人：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报价人资格：

2.1.1 国内注册登记（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登记的），具备提供本次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2.1.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得参与。

2.1.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1.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符合报价人资格的报价人应承担报价文件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2.3 只有在规定的时间内购取了采购文件，才接受对本项目进行的报价。

3、报价费用

3.1 不论报价结果如何，报价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次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简称采购文件）

4、采购文件构成

4.1 要求提供的货物、报价过程及合同条款在采购文件中均有说明，采购文件共五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章 附 件

5、采购文件的澄清

5.1 报价人应认真审核《采购项目需求》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配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报价人必须在报价前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报价人负责。

5.2 任何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报价人，均应在报价截止时间前一定时间（具体详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以信函或传真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报价人（答复中不包含问题的来源），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

6、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报价截止日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报价人提出的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6.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报价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 6.3 为使报价人准备报价时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自行决定是否延长报价截止期。

三 报价文件的编制

7、报价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 7.1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在完全了解报价的内容、技术性能要求(详见“采购项目需求”)和商务条件后，按要求编写报价文件。
- 7.2 报价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要求，从而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如果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采购文件或者资料，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报价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该报价被拒绝。
- 7.3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报价人必须对采购文件中报价项目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数量、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响应。

8、报价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 8.1 报价人的报价文件以及报价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 8.2 报价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国法定计量单位。

9、报价文件构成

- 9.1 报价人编写的报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报价人**必须按下列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装订成册**，有关文件的提交如未特别注明需提供原件的，可提供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报价人公章)。

9.1.1 商务部分

- (1) 报价函(必须提供，否则报价无效)；
- (2) 报价表(必须提供，否则报价无效)；
- (3) 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否则报价无效)；

9.1.2 证明报价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 报价人有效加载信用统一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报价无效)；
- (2)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报价无效)；
- (3)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4) 报价人在截标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无纳税记录或无需纳税的，应提供供应商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自拟)；
- (5) 报价人在截标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如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收款收据等，或银行缴款凭证、回单等)。无缴费记录或无需缴纳社保的，应提供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自拟)；
- (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按附件)；(必须提供，否则报价无效)

9.1.3 技术部分

(1) 服务方案;

(2) 技术规格响应表: 按采购文件附件提供的“技术规格响应表”, 根据报价人的货物与“采购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规格要求的差异填写(必须提供, 否则报价无效);

10、采购文件格式

10.1 报价人必须按采购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报价函”、“报价表”、“技术规格响应表”。

11、报价

11.1 报价指完成服务的报价和配套设施、专用工具、人工费用、至验收合格所发生的各种费用及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11.2 报价人须就《采购项目需求》中全部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12、报价货币

12.1 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13、报价的有效期

13.1 报价文件的报价有效期必须按“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

14、报价文件的书写要求

14.1 报价文件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

14.2 报价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 修改处应由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14.3 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而导致非唯一理解, 造成非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文件将会被认定为无效的报价。

14.4 报价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名或签章并加盖单位的公章。

14.5 报价人应准备一份报价文件正本和“报价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 并在每套文件左上角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若正本和副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报价文件的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5、报价保证金: 无

四 报价文件的递交

16、报价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6.1 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 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 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报价人名称等内容。

16.2 报价人应将正、副本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一并装入报价文件袋中(报价文件袋样式由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提供)加以密封, 并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6.3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所提供的报价文件袋如不能容纳报价人的报价文件时, 报价人可自行制作文件袋, 但所制作的文件袋封面文字内容应与 16.4 款要求的文件袋封面内容一致。

16.4 各文件袋上都应写明:

(1)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 _____

(3) 项目编号: _____

(4) 报价单位: _____

(5) 注明“截标时才能启封”

16.5 报价人在递交报价文件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标记的，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有权拒收。

17、报价截止时间和地点

17.1 报价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

17.2 报价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报价文件送到“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

17.3 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第 6.3 条通过修改采购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报价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遵照新的截标时间执行。

五 协商及评定

18、协商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协商，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参加协商，**如未按时签到，将被视为报价人自动放弃报价。**

18.2 所有报价文件的审查、技术澄清、协商及评定工作由协商小组负责，协商负责人由全体成员在协商小组中选举产生。

18.3 报价人的报价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小写与大写不符的，以大写为准修正；单价与总价不符的，以单价为准修正；文字与数字不符的，以文字为准修正；报价函与报价表不符的，以报价函为准修正。报价人不同意上述修正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18.4 协商内容包括以下方面：

- (1) 产品型号、规格及技术参数或者相关技术要求。
- (2)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交货地点及其它相关要求。
- (3) 商务文件及技术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
- (4) 报价。

18.5 协商：协商小组先对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进行审议，然后与报价人对价格、技术和商务进行澄清及谈判协商，最后确定评定结果。

18.6 协商要求

- (1) 协商小组将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具体详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与报价人进行协商。
- (2) 报价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必须参加每次协商。报价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凭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和本人的身份证原件）按时到达现场参加协商，并自觉接受上述证件的检验。
- (3) 协商小组与报价人进行协商的内容，报价人除当场作答外，还应对协商中所涉及的澄清、达成的修改或报价资料，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密封递交协商小组。否则以上资料视为无效。
- (4) 协商小组与报价人可对所修改的应答文件进行多次谈判，但报价人的最后一次报价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密封递交至协商小组，由协商小组拆封。
- (5) 协商的结果以书面为准，应答文件必须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或盖公章，经报价人和协商小组代表确认后，替代报价文件中相应的内容，并作为构成文件的一部分和评定的依据。如成交，则作为合同、履约等的组成部分。

19、定标原则和标准

19.1 评审工作将采取不公开方式进行，协商小组成员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报价文件的评审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19.2 报价人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定结果公正性的活动，将可能导致其报价资格被取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9.3 最终报价在满足采购货物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技术指标、质量要求，货物价格及相关服务要求的前提下，推荐中标人。

19.4 报价文件有下列之一者，应予废标：

- (1)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 协商后采购项目完成期限仍不能满足采购人规定期限的；
- (4) 协商后采购项目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 (5) 协商后采购项目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
- (6) 报价文件和协商应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7)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0、采购过程中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应予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报价人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 评定结果

21、评定结果公示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 (<http://www.gtzbzx.com.cn/>) 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2、成交通知书

22.1 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2.2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报价人解释落标原因，不退回报价文件。

22.3 报价人如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本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报价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签订合同

23.1 报价人收到成交通知后，按采购文件、报价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3.2 如成交人不按采购代理机构规定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

23.3 如遇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选择重新组织采购。

24、履约保证金：无。

七 其他事项

25、成交服务费

25.1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原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原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服务类）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21.2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成交）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 5%	0. 25%	0. 35%
5000 万元～1 亿元	0. 25%	0. 1%	0. 2%
1～5 亿元	0. 05%	0. 05%	0. 05%
5～10 亿元	0. 035%	0. 035%	0. 035%
10～50 亿元	0. 008%	0. 008%	0. 008%
50～100 亿元	0. 006%	0. 006%	0. 006%
100 亿以上	0. 004%	0. 004%	0. 004%

注：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1.3 代理服务费缴纳银行帐户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开户账号：0101012090615711

26、解释权

26.1 本采购文件是参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采购项目需求

说明：

- 1、“▲”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对这些实质性要求条款的任何不满足将导致相应报价响应无效。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1	“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	1 项	“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需进行 500 例受检者的基因组学检测及分析。需进行人类全基因组重测序分析、前期数据整合、探索性分析、数据预处理研究，数据完成后对接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前期已在执行的平台项目构建人工智能算法模型，反复训练模型并进行数据采集，结合探索量表数据权重，形成五行十态评估数据模型。具体如下： 一．人全基因组重测序： (1)合同目标和技术内容： 完成对采购人提供的 500 个人类 DNA 样品的全基因组重信息采集，常规建库，PE150 测序，所达到的指标如下：每个样本的目标采集数据量为 100Gb clean data（clean data 指下机后由图像格式转换为*.fq 格式的数据），在总数据量达标的情况下，承诺单个样本采集数据量不低于目标数据量的 90%，将所得数据进行生物信息学分析。 (2)技术方法和路线： 报价人对采购人提供的人类基因组样品进行提取检测，样品检测合格后采取以下技术路线对 DNA 进行信息采集：DNA 样品制备——上机信息采集——生物信息学分析。 二．信息分析 标准信息分析内容 (1) 去除接头污染和低质量数据 (2) 数据通过 BWA 与 UCSC hg19 数据库进行比对 (3) 进行数据产量统计分析、测序深度分析、覆盖度均一性分析 (4) SNP 变异信息检测 (GATK) (5) SNP 的 RefGene 注释 (6) SNP 数据库分析（与 dbSNP、千人基因组数据、ESP 外显子组数据库以及炎黄基因组（仅亚太地区）数据进行数据库注释分析） (7) 单样品 SNP 保守性预测、致病性分析（仅针对人类样本，软件：SIFT、Polyphen-2、PhyloP、GERP scores、Mutation assessor、Condel、FATHMM） (8) SNP 在各基因功能元件上的分布统计 (9) InDel 变异信息检测 (GATK) (10) InDel 的 RefGene 注释 (11) InDel 数据库分析（与 dbSNP、千人基因组数据、ESP 外显子组数据库、炎黄基因组（仅亚太地区）数据进行数据库注释分析） (12) InDel 在各基因功能元件上的分布统计 (13) CNV 变异信息检测 (CNVnator) (14) CNV 的 RefGene 注释

		(15) SV 变异信息检测(Crest、Breakdancer) (16) SV 的 RefGene 注释 三. 联合分析 对于分析的结果, 由报价人提供给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与前期建设的智能化平台对接, 反复探索试验进行模型训练。
商务要求		
▲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 实行总承包报价; 包含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实施、劳务、旅差、指导、咨询、培训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报价人应对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进行总承包报价。采购人不再支付中标价格以外的任何费用。	
质量标准	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及地点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1) 成交人自签收生物样本后 15 日内完成检测、数据分析并向采购人提交报告、数据。(2) 成交人自签收 500 例生物样本后 30 日内完成本项目全部数据分析, 并整理完成本项目所有检测数据分析及相应报告数据, 书面提请由采购方进行整体验收。 服务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合同签字盖章生效后, 采购人在 15 个工作日凭成交人提供的正式发票一次性付清合同款。成交人必须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 如提供假发票的, 成交人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发票外, 并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 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人承担。	
▲服务要求及标准	1. 整体要求, 服务提供方应按照人类遗传资源保护相关的法律、国家有关伦理及生物安全和数据保密及临床试验相关指导原则, 制定五行十态多组学研究方案并正确实施。 2. 试验基本要求: (1) 项目所涉及内容均需遵从国家有关伦理及生物安全和数据保密相关法规及指导原则; (2) 遵从 AAALAC 相关法规及指导原则。 3. 质量目标: 保证所有业务的合法性、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与可溯源性, 确保研究及相关资料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现场考核和技术审评。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

项目编号：GTADA3D2022189

签订地点：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鉴于：

1、甲方组织开展的“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需要进行人类全基因组重测序、分析服务；

2、乙方承诺其具有满足甲方“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所需的检测、分析资质、技术能力、条件，能满足甲方项目研究需求。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承诺，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服务项目

（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承担《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人类全基因组重测序及分析，进行人类全基因组重测序分析、前期数据整合、探索性分析、数据预处理研究，数据完成后对接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前期已在执行的平台项目构建人工智能算法模型，反复训练模型并进行数据采集，结合探索量表数据权重，形成五行十态评估数据模型，形成相关报告工作。

（2）本项目乙方检测、分析样本总数量不少于 500 例。

2. 服务成果

（1）乙方服务成果为根据项目和本合同约定要求进行检测、分析的数据、报告、模型等。

（2）本合同检测分析应根据甲方需要分批次进行，每批次检测完毕后乙方应按时向甲方提供该批次检测、分析数据及报告。

项目检测、分析报告应包括纸质版及电子版，项目检测原始数据、模型运算等分析数据应提供光盘及互联网远程下载服务（乙方提供下载端口、账号、密码），纸质报告及光盘数量以甲方需要份数为准，纸质版报告应加盖乙方印章并由项目检测负责人签字。

(3) 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有样本检测、分析研究进行本合同最终验收时,乙方应提供甲方研究项目结题所需数量和要求提供本合同全部检测、分析数据及报告(包括电子版、纸质版)。

(4) 本合同服务整体验收完成后,乙方应妥善保存本项目所有报告、检测及运算及模型数据等履行本合同的相关原始资料,期限不低于5年,确保可追溯、可检验。

第二条 合同价款

1. 本合同价款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

2. 合同价款金额包括乙方为完成项目相关服务的投入、附加培训、售后服务、税金、利润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除另有约定外,合同价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

第三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服务各项服务指标均应以达到甲方项目研究的需要为准,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根据项目研究需求进行分析并提出服务技术方案和质量标准,并提交给甲方备查。

2. 项目服务所应实现的目标及技术要求以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文件)、甲方项目研究需求和乙方承诺约定为准,存在矛盾冲突的应以有利于甲方研究项目目标实现为原则进行判断确定。

3. 乙方保证采用合适谨慎的态度及科学准确的方法,以保证提供优质高效的检测及数据处理服务。

4. 乙方保证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方法进行检测,使用非标准方法进行检测的项目,应向甲方申明并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5. 乙方就本项目服务的有关内容,随时接受甲方的咨询。

第四条 样本采集

本合同涉及的标本由甲方负责采集、提供,甲方采集后的标本应按要求保存。

第五条 样本交接与质量检查

1. 甲方采集到一定数量样本后,应通过电话、微信、电子邮件或短信方式通知乙方接受检测样本。本项目检测样本批次及每批次数量不定,根据甲方研究及样本采集进度确定。

2. 接甲方接受检测样本的通知后,乙方应在24小时内安排项目负责人到甲方处接受样本。接受样本时,甲乙双方应列出样本交接清单并做样本初步外观检查,经交接及初步样本外观检查符合标准后甲乙双方签署一式两份交接清单,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3. 样本交接后,乙方应按照生物样本保存、运输的条件和生物安全防护要求进行包装、保存和运输,送至实验室进行检测分析。乙方对交接后的样本保存、运输安全承担责任,确保不发生丢失、损坏、泄露、污染以及变质等。

4. 乙方检测发现样本不合格的,应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分析原因并进行改进。不合格样本不计算在本合同约定的样本检测数量之内。

5. 乙方检测后剩余的样本应妥善至少90日,以供必要时复查或质量分析使用。乙方完成人类全基因组重测序及分析的剩余样品,经甲方确定分析服务符合本项目的要求后,乙方将剩余样品返还给甲方。

第六条 权利保证

1.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提供相关资料等。

2. 甲方有权定期了解乙方工作进展情况，并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提出合理建议。

3. 乙方应按规定时间节点内完成项目工作。

4. 乙方应委派具有相应能力、经验的员工为甲方提供服务，合同履行过程中，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人员。乙方委派人员不能满足甲方服务需求的，乙方应及时按照甲方要求予以更换。

5. 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定期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展，并接受甲方监督。

6. 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及工作需要，要求甲方提供与完成项目服务必不可少有关的信息与资料。

7.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配合其工作，并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协助。

8.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内容在实施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七条 交付和验收

1. 服务期限及地点：

(1) 乙方自签收生物样本后 15 日内完成检测、数据分析并向甲方提交报告、数据

(2) 乙方自签收 500 例生物样本后 30 日内完成本合同全部数据分析，并整理完成本合同所有检测数据分析及相应报告数据，书面提请由甲方进行整体验收。

(3) 乙方提交检测、分析报告、数据等成果的履行地点为甲方住所地。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及服务成果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提交的每批次及合同项目整体验收时提供的资料进行检查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交接和验收的依据，清单应加盖乙方证明印记并应交给甲方。

4. 乙方应按要求提交技术服务材料：见合同附件《服务承诺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付。

5. 乙方服务成果经验收合格的，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验收认为不合格，或有异议的，工作人员应在验收单中予以记录，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 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2. 付款方式：本合同价款在合同签字盖章生效后甲方凭乙方付款申请和乙方开具相应金额发票 15 日内一次性付清。

乙方未按照约定提供合法、真实、有效发票的，甲方有权相应延后付款。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如有，依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正文第六条规定。

第十条 税费及开票

1. 本合同约定的价款或交易金额为含税金额，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正规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票。发票信息要求如下：

名 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址、电话：_____
开户行及账号：_____
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_____
增值税率：_____

2. 如乙方提供假发票的，乙方除须向甲方补开合法发票外，并须赔偿甲方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无瑕疵的技术服务。乙方对项目质量负责。

2. 乙方应在规定时间按要求完成服务工作，并按合同及投标承诺提供技术服务，需要乙方咨询和复验时，乙方应及时提供咨询解答意见及复验。

3. 本合同服务最终验收完成后的3年内，如甲方因项目验收、检查、评奖、撰写论文等需要增加少量样本检测或进一步开展数据分析、研究时，乙方应予以配合并不收取费用。

第十二条 合同变更与解除

1. 合同期限内，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对合同进行延期、变更或解除。

2. 任何一方均不得提前解除本合同，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三条 技术成果的归属

1. 项目研究的成果归甲方所有。

2. 双方同意在本合同签署日前形成的发明和技术是其各自独立的财产，且不因本合同的签署而受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保密信息”）。

第十四条 符合伦理、生物安全及保密

1. 本合同涉及人的生物样本检测研究，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伦理及生物安全 and 数据保密规定。

2. 甲方负责对“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研究的开展及生物样本取得符合国家有关伦理及生物安全管理要求负责。

3. 乙方对本合同涉及的样本及数据的保存、运输、使用、销毁应保证全程可追溯。乙方不得违反伦理要求，超出本合同约定目的使用、保存生物样本及数据；乙方应采取严格措施确，严格遵守生物安全管理要求和条件，防止样本遗失、污染等生物安全事件。

本合同研究结束后，除甲方另有要求外，乙方应及时对遗留样本、废弃物按照规定进行销毁处理，不得违规利用或保存。

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生物样本及数据除经甲方同意及经依法报经国家相关部门批准、许可外，严禁出境或与境外人员、机构分享。

5.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应做好保密工作，保密要求及责任详见附件。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逾期付款超过 60 天，经乙方书面督促 15 日内仍未支付应支付违约金。自乙方书面督促之日起每逾期 1 日，应按逾期金额的 1‰（万分之一）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仍应履行付款义务；自乙方书面督促后逾期超过 60 日 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 乙方逾期接受样本或交付工作成果的，超过 10 日 后每逾期 1 天，应按相应服务费用的 1%（大写：百分之一）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仍应履行交付义务。甲方有权从应向乙方支付的服务费用中扣除该违约金。逾期超过 60 天 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 乙方出现检测数据及质量控制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整改并查找原因进行补救。如经存在两次以上质量不合格且无可靠保证措施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乙方严禁发生生物样本及数据遗失、泄露及不当利用事件，如有发生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20% 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报告有关部门追究乙方责任。

5. 乙方未按约定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重作、扣减服务费用、甲方委托第三方提供服务并要求乙方承担费用等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4. 乙方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导致自身、甲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乙方违约提前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同时承担如下责任：

（1）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款项。

（2）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价款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全部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

6. 任何一方均应遵守保密义务，一方违反保密义务，应按照不低于合同价款 10%（百分之十） 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7. 任何一方有其他违反本合同情形的，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

第十七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不可抗力定义

指在本合同签署后发生的、本合同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是无法避免或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所有事件。上述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流行病、罢工，以及根据法律或一般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一方缺少资金非为不可抗力事件。

2. 不可抗力的后果

（1）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影响一方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则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内中止履行，而不视为违约。

（2）宣称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迅速书面通知其他各方，并在其后的 15 天 内提供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足够证据。

（3）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各方应立即互相协商，以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并且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金钱债务的迟延履行不得因不可抗力而免除。

(5) 迟延履行期间发生的不可抗力不具有免责效力。

第十八条 部分无效处理

1. 如任何法院或有权机关认为本合同的任何部分无效、不合法或不可执行，则该部分不应被认为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但不应影响本合同其余部分的合法有效性及可执行性，双方应尽可能协商补充、变更。

2. 如本合同的部分无效、不合法或不可执行，将导致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并又无法协商变更补救的，则视为本合同整体无效。

第十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二十一条 合同组成及解释

1. 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含采购答疑）、符合采购要求的竞标文件、甲方确认采购要求、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章确认的协议或其他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若合同组成文件之间发生矛盾的，以下排列顺序为合同组成文件之间的优先解释顺序：

-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章确认的协议或其他文件；
- (2) 甲方确认的采购要求；
- (3) 合同附件；
-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5) 采购文件(含答疑)；
- (6) 符合采购要求的响应文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前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互相矛盾之处，以前述文件所列顺序作为其优先解释的顺序，但如果某一文件对甲方权利维护更有利或对设计工作有更高、更严格要求的以该文件内容为准。

3. 前述各项文件包括双方就该合同组成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项文件的，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二十二条 通知与送达

1. 本协议项下对合同一方对另外一方的任何通知或请求，应当发送至接收方在合同中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即合同签字页中的联系方式）。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

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任何一方当事人向对/他方所发出的通知或请求送达时间：

(1) 如果是传真，则在发送当日视为送达；

(2) 如果是短信/微信/电子邮件，自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当日视为送达。

(3) 如果是信函，在挂号信交邮后第三日视为送达；

(4) 如果是派人专程送达，则在收件人签收之日视为收到；

(5) 如果同时使用几种通知方式的，以其中较快到达接收方者为准。

(6) 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送达。

本合同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等信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任何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和/或工商登记公示地址（居民身份证登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合同送达条款与争议解决条款均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第二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4. 本合同附件列表：

(1) 甲乙双方主体及资质材料

(2) 采购项目需求

(3) 保密协议

(4) 成交通知书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字页

甲方（章） 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手签)	法定代表人： (手签)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微信号	微信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经办人：

保密协议

甲方：

乙方：

第一条 保密信息

1. 本协议中，保密信息是指为签订及履行《“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采购合同》由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所有信息或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生物样本及检查、分析数据、报告、研究方案和协议等。

2. 下列信息不属于保密信息：

- (1) 甲方在正式书面通知之前已发布的信息；
- (2) 非乙方的过错，已被第三人或公众所知晓的信息；
- (3) 在甲方提供给乙方之前，乙方从合法渠道已经知道的信息；
- (4) 在未使用保密信息的条件下，乙方独立发现的信息；
- (5) 甲方对信息发布没有限制且可以公开的信息。

第二条 保密责任

1. 为避免泄密, 双方应遵守：

(1) 乙方应采取尽可能的合理措施对保密信息严格保密, 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和执行有效的安全措施和操作规程；

(2) 乙方除了可以将保密信息透露给甲方工作人员、与甲方签署类似保密协议的合作方或合同签约者之外，不得向任何人透露保密信息，但在下列情况发生时，乙方有权全部或部分保密信息（视情况而定）：

- ① 事先获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 ② 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 ③ 按照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司法部门的要求；

2. 保密信息的保密期限为永久，自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保密信息之日起开始。

第三条 使用限制

乙方承诺仅把保密信息用于为甲方提供相应服务时使用；且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若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在守约方发现并通知违约方后三天内，违约方没有能够按照守约方的合理要求进行改正，则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本协议协议终止后，乙方应将全部保密信息应立即返还给甲方，且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全部未授权的保密信息使用者的名单。

2. 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全部损失；且守约方有权采取任何公平合理的补救措施。

第五条 其它

1. 相互关系：本协议不表明甲方和乙方建立任何代理、合作或雇佣关系。
2. 生效和修改：本协议于双方签字后立即生效。
3. 本协议终止后，本协议的第 2 条和第 3 条的规定对甲方仍然有效。
4. 本协议对甲乙双方各自的受益者、继承者以及指派者均有效，但是本协议所规定的甲方和乙方的各自责任不能被指派或分配给该等受益者、继承者或指派者。
5. 本协议的任一条款如果被有管辖权的法院认定是无效的或不可执行的，该条款将视为从本协议中删除，但是双方应同意：
 - (1) 谈判确定尽可能接近原有条款含义的公平合理的新的条款；以及
 - (2) 本协议其他条款仍然有效。
6. 本协议包含了双方关于本协议约定的全部事项的相互理解和共识，取代双方之前任何口头或书面协议和约定。
7. 针对某一保密信息，甲方书面声明放弃乙方根据本协议第 2 条所应承担的保密责任，但其他保密信息不受该书面声明的影响。

第五章 附 件

一、商务部分

1、报 价 函（格式）

致：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报价人_____（报价单位名称），提交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一、报价表；
- 二、技术文件；
- 三、技术规格响应表；
- 四、报价人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采购文件采购项目需求和报价表，本项目总报价（大写）_____元人民币
(¥_____)。

(2)我们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核采购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我们同意在报价人须知规定的截标日期起遵循本报价文件，并在报价人须知第 14 条规定的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成交。

(5)如果在报价截止时间后的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七、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八、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报价人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2、报价表（格式）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合价(元)	备注
1	“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	1 项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报价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3、服务承诺书（格式）

（由报价人按《采购项目需求》售后服务及要求自行编写）

报价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4、商务响应表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报价人的承诺或说明

报价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二、证明报价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报价人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报价人按报价须知第 9 条要求提供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GTADA3D2022189)的委托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授权单位（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粘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可另页）

三、技术部分

1、技术规格响应表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采购文件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报价文件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偏离说明
1	“五行十态体质的多组学研究”项目	1 项			

注：“偏离”系指“正偏离”（指优于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指标）、“负偏离”（指低于采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指标）或“无偏离”（与采购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指标一致）。

报价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2、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3、其他技术文件

（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技术材料）

声 明（格式）

致：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报价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